

2021 年度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关于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及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方面的方针、政策及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章，研究拟订有关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等方面的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编制城乡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负责城市公共区域卫生保洁及环境卫生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负责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体系建设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垃圾处理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等费用，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建筑垃圾处置的监督管理，负责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等工作。

3、负责市政公共设施运行（道路、照明、排水等）、城市公共空间管理、城市地下空间管理等方面的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养护和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照明和景观亮化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区公共停车场、停车泊位管理。做好城市防汛相关工作。

4、会同县规划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园林绿化专业规划等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的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绿化、公园和各类绿地的管理、养护。对占用、挖掘城市绿地和砍伐、移植城市树木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绿线管制和绿色图章制度。负责对城区内各街道、单位园林绿化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

5、参与审查建设工程项目中有关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设施及依附市政设施的各类管线的设计方案，参与相关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参与市政、园林绿化、环卫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负责市政、园林绿化、环卫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市容市貌的管理。负责城区户外广告设置的监督管理。

6、行使省政府批准的下列行政处罚权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市政管理方面、城市绿化管理方面、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方面、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工商行政管理方面、交通管理方面、水行政管理方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城乡规划管理方面、国土资源管理方面、发展改革管理方面、人民防空管理方面（除涉密事项外）、防震减灾管理方面、林业管理方面、文化广电新闻出版行政管理、旅游管理方面、粮食管理方面和省政府规定由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承担的其他职责。

7、负责拟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长期规划、年度计划。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与日常管理、维护。

8、承担县城市管理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9、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内信访维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和组织处置工作；负责受理综合行政执法与城市管理工作的投诉、应诉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0 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财务装备科、宣传教育科、法制科、公用事业科、市容环卫科、督查科、投诉受理科（加挂安全生产科牌子）、党建工作科。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3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01.2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530.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6.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32.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32.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032.30	总计	62	5,032.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032.30	5,03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60	217.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60	21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7	77.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7	7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7	77.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73	4,530.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29.46	2,629.46					
2120101	行政运行	1,946.05	1,946.05					
2120104	城管执法	683.41	683.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1.28	1,901.2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1.28	1,90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20	206.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20	206.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20	206.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32.30	3,100.95	1,93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60	217.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60	21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7	77.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7	7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7	77.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73	2,599.38	1,931.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29.46	2,599.38	30.07			
2120101	行政运行	1,946.05	1,946.05				
2120104	城管执法	683.41	653.34	30.0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1.28		1,901.2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1.28		1,90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20	206.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20	206.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20	206.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3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01.2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7.60	21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77	77.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30.73	2,629.46	1,901.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6.20	206.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5,032.30	本年支出合计	23	5,032.30	3,131.02	1,901.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5,032.30	总计	28	5,032.30	3,131.02	1,901.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131.02	3,100.95	3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60	21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60	217.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60	21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7	77.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7	7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7	77.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9.46	2,599.38	30.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29.46	2,599.38	30.07
2120101	行政运行	1,946.05	1,946.05	
2120104	城管执法	683.41	653.34	30.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20	206.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20	206.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20	206.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8.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14.17	30201	办公费	21.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1.89	30202	印刷费	26.4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2.17	30203	咨询费	4.4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31.62	30205	水费	1.06	310	资本性支出	99.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60	30206	电费	7.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7	30207	邮电费	2.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7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6	30211	差旅费	5.8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3.5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2	30214	租赁费	62.7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5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0.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9.43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5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92.67	公用经费合计					50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5.34		95.00	54.00	41.00	0.34	44.19		43.85	19.43	24.42	0.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901.28	1,901.28		1,901.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1.28	1,901.28		1,901.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1.28	1,901.28		1,901.2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1.28	1,901.28		1,901.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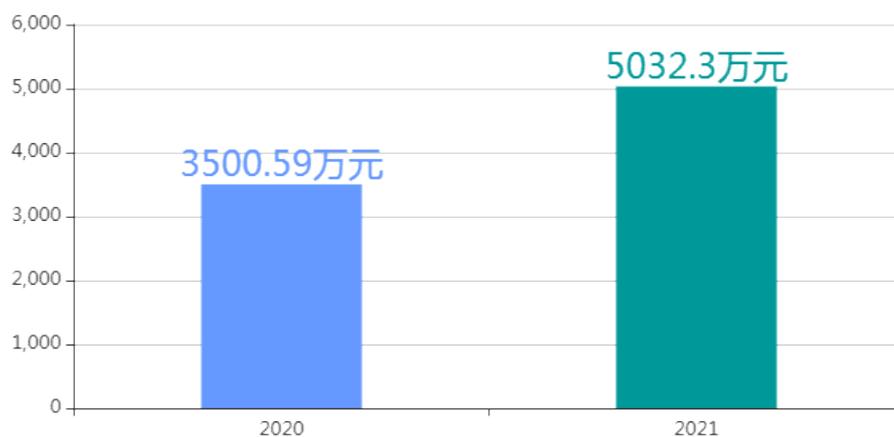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032.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31.71 万元，增长 43.76%。主要是新增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导致收、支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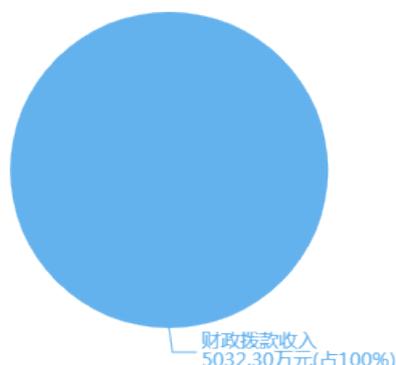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03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32.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032.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531.71 万元，增长 43.76%。主要是新增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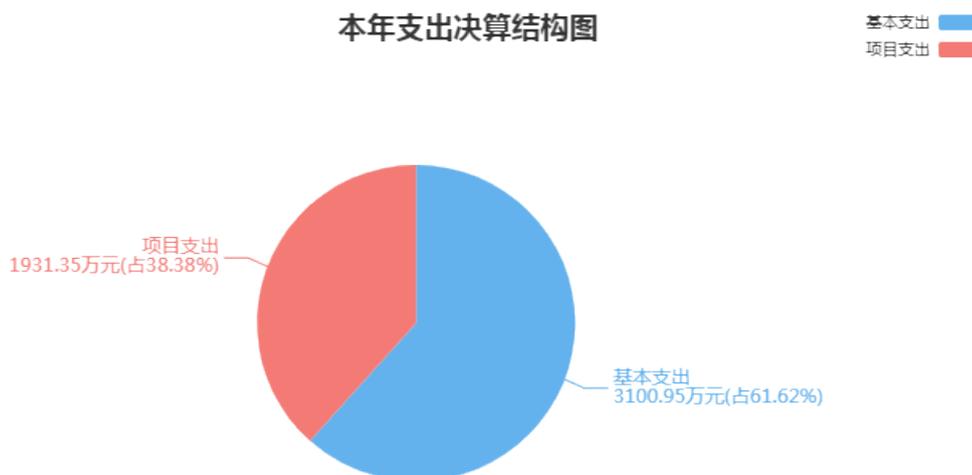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5,03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0.95 万元，占 61.62%；项目支出 1,931.35 万元，占 38.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100.9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19 万元，增长 0.04%。主要是工资增加，社保基数增加，导致人员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931.3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530.52 万元，增长 381.84%。主要是新增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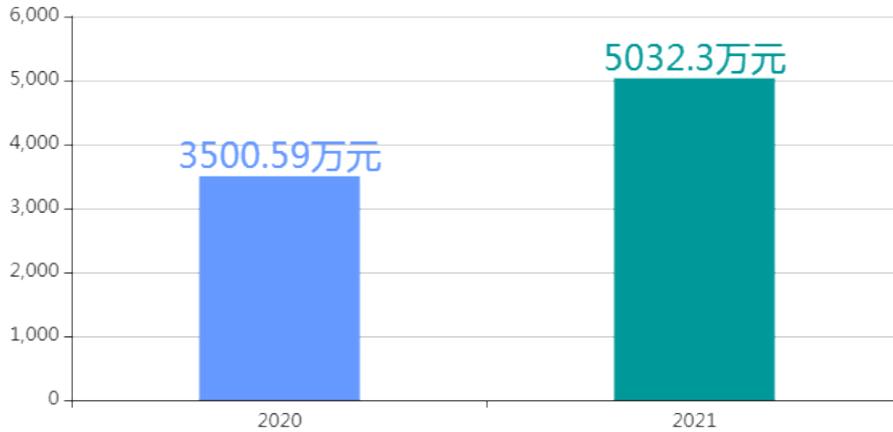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032.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31.71 万元，增长 43.76%。主要是新增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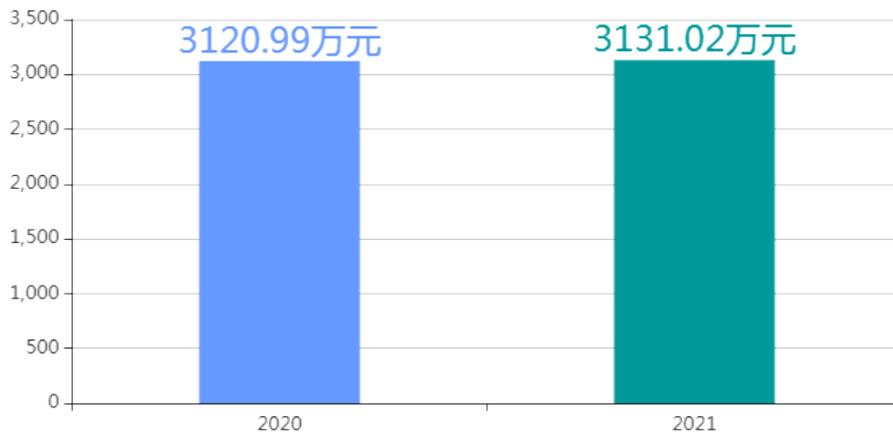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1.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2.22%。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03 万元，增长 0.32%。主要是工资增加，社保基数增加，导致人员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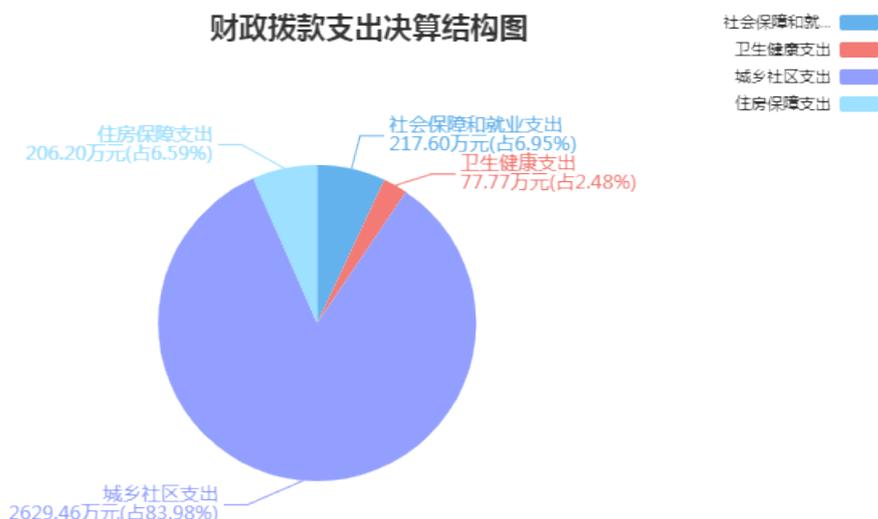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1.02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7.6 万元，占 6.95%；卫生健康（类）支出 77.77 万元，占 2.48%；城乡社区（类）支出 2,629.46 万元，占 83.98%；住房保障（类）支出 206.2 万元，占 6.5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28.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增加，社保基数增加，导致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8.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人员调出，导致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7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时将所有人员支出放入行政运行（项），导致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2,1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100.9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592.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08.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5.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5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基本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5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基本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43 万元，2021 年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42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车辆加油，维修，保养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国内接待费 0.3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费，共计接待 2 批次、3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901.28 万元，本年支出 1,901.2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1.2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导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8.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12.06 万元，增长 428.29%，主要原因年末决算时，将执法业务经费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相关支出，放入基本支出，导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7.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31.3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17.23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执法局重点工程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40 万元，执行数为 1,40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5.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进展良好，工程质量合格率高，提

高城市文明程度，社会反响比较好。

2、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358万元，执行数为217.23万元，完成预算的60.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餐厨垃圾清运及时，保护了环境，保障了食品安全，社会反响良好。

3、执法局重点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3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合同规定，工程款结算及时，项目完成质量较好，群众满意度高。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的

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单位：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94	优
2	执法局重点工程项目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96	优
3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95	优

备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涉密等原因造成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联系电话	0539-637797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8	217.23	217.23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58	217.23	217.2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通过对餐厨废弃物及时高效的处理, 确保舌尖上的安全及环境卫生安全			通过控制成本, 提高效率及时对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除部分偏远垃圾处理不到位,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年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垃圾	12410 万吨	12410 万吨	10	10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清理合格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餐厨垃圾清理及时率	≥85%	≥85%	10	10	
		成本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费用标准(城市)	290元/吨	290元/吨	10	10	
			餐厨垃圾处理费用标准(乡镇)	306元/吨	306元/吨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废物利用带来的经济利益	≥85%	≥75%	8	7	存在部分有害不可利用垃圾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卫生社会反响良好	≥85%	≥75%	8	7	偏远地区存在餐厨垃圾污染环境现象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	≥85%	≥75%	8	7	偏远地区存在餐厨垃圾污染环境现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年限	持续及时	持续及时	6	6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0%	10	8	未惠及到偏远地区, 下一步提高对偏远地区的惠及程度
	总分			9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智慧城市夜景照明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联系电话	0539-637797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1404.12	1404.12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0	1404.12	1404.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通过高效、快速、高质量的项目开展, 创建文明城市, 提高人民幸福度和获得感。			通过春节亮化项目的开展, 基本完成年初总体目标, 提高了城市品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安装路段公里数	27公里	27公里	5	5	
			安装路段覆盖率	≥85%	≥85%	5	5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合格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85%	≥85%	10	10	
		成本指标	LED 灯饰第二年利用率	20%	18%	20	18	灯带属于易耗品第二年利用率不高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品位, 给周边环境带来社会效益	≥85%	≥85%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时间	365 天	350 天	10	8	下雨天气持续亮灯会发生危险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0%	10	8	在主路段铺设, 未惠及到偏远地区, 下一步向偏远地区惠及
总分			94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执法局重点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局重点工程				主管部门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联系电话	0539-637797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10	3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10	3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通过高效、快速、高质量的项目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提高人民幸福度和获得感。				通过执法局重点工程项目的开展，基本完成年初总体目标，提高了城市品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合同规定施工完成情况	≥85%	≥85%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合格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85%	≥85%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10万元	310万元	10	10	受天气影响较大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品位，给周边环境带来社会效益	≥85%	≥80%	10	8	在主要地段开展项目，未惠及到偏远地区，下一步向偏远地区惠及
		生态效益指标	苗木成活率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时间	365 天	365 天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0%	10	8	在主路段铺设，未惠及到偏远地区，下一步向偏远地区惠及
	总分			96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1 年度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预算总金额 217.23 万，主要内容为：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是平邑县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的主管部门，受县政府委托依法依规负责本地区餐厨废弃物产生、收集、运输和处置的监管和管理工作。餐厨垃圾严重影响了食品安全和人民健康，影响了城市环境和城市基础设施，为了使餐厨垃圾真正走向无害化处理，保障城市环境和食品安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保障了食品安全和环境卫生。餐厨废弃物处理为每月进行一次汇报总结，对处置结果进行实地考察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通过高效快速处理餐厨垃圾，不仅保障了“舌尖上的安全”，更是保护了城市环境卫生。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是发展循环经济、维护城市环境、保障市民健康的必由之路，有利于从源头上根治地沟油重返餐桌现象并保护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但从另一方面，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也存在一定的其问题：资金到位不及时，未惠及偏远地区，导致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项目实施效果有所折扣。

本项目自 2019 年 9 月份运行以来，餐厨废弃物收运协议县城签订 950 余家，乡镇签订 180 余家。截至 8 月底，共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废弃物 5193.884 吨，日收集高峰达到 40 吨，有效的从源头上解决

了餐厨废弃物的随意处置。

对所有上岗的收运人员统一进行岗前培训，要求收运人员重视每一家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学习餐厨废弃物集中收运处理的目的、意义，通过学习了解，在收运过程中更好的对餐饮单位进行宣传，强化群众健康意识、食品安全意识，引导餐饮单位主动支持、配合餐厨废弃物集中收运处理工作。

在收集过程中，结合餐饮单位数量、餐厨废弃物产生量和道路交通情况，对县城区域进行区域划分，划分为四个区域，并制定相应收集路线与收集名单。建立相应的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完善网格管理，按照“多点成线、串线成面、网格管理”和“先大后小、先点后面”的原则，逐步建立起完整有序的餐厨垃圾收运工作。仍有部分餐饮单位思想顽固，不签订收运协议，不配合收运工作，对餐厨废弃物私自外运或随意处置。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1) 合理预估全年费用，加强资金保障。作为 2020 年新增项目，对资金需求没有成熟化的建议，加上疫情影响，财政财力紧张，导致资金缺口较大，资金到位不及时，下一步应合理预算，精准施策，降低处理成本，合理高效处理餐厨废弃物。

(2) 加大资金投入，惠及更多更偏远地区。之所以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效果，更多原因是资金有限，偏远地区无法惠及到此项政策，下一步应总结今年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经验，加大资金投入，让更多更偏远地区惠及此项政策。

(3) 加强组织领导，完善餐厨废弃物监管机制。制定专项整治方案、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执法工作。

(4) 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处置餐厨废弃物行为。建立餐饮单位餐厨垃圾统一收集、集中处理强制执行机制，防止餐厨垃圾外流，从源头上切断餐厨垃圾和“地沟油”的非法流失。加大执法整治力度，严防餐厨废弃物处理产品（如地沟油）流入食品市场。对餐饮单位要求实行餐厨垃圾回收情况逐日登记制，并由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企业的回收人员核对无误签字。

督促餐饮单位与山东佳净公司签订收运协议，对已签订协议又不履行义务的餐饮单位进行上门约谈，加强巡查，严厉打击擅自处置餐厨垃圾和私拉泔水等违法行为。

(5) 加强宣传监督，强化餐厨垃圾管理主体责任意识。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把宣传作为餐厨垃圾监管的一个重要环节来抓。使餐厨垃圾管理法规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